

# 平利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社〔2019〕108号

## 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 (原重大公卫部分)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卫健局：

根据安财社〔2019〕208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2019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(原重大公卫部分)补助资金54.74万元(其中健康教育素养2.9万元、“两癌”筛查27.46万元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筛查16.68万元、新生儿筛查7.7万元)。年终列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“2100408—基本公共卫生专项”、“50201—办公经费”预算科目。请按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使用资金，并加强绩效管理，按要求填报《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》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平利县财政局  
2019年12月17日

抄送：县人大、县政府，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及有关局长。

平利县财政局社会保障股

2019年12月17日